

收获²⁰

文学榜²⁰

中短篇小说



《收获》文学杂志社——编

海外借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收获

文学榜

中短篇小说

《收获》文学杂志社——编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收获文学榜2020中短篇小说 / 《收获》文学杂志社编.

-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 2021

ISBN 978-7-5321-7913-8

I. ①收… II. ①收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
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21)第026518号

发 行 人: 毕 胜

策 划: 李伟长

责任编辑: 李 霞 陈 蕾

于 晨 王丹妹

封面设计: 陈安栋

版式设计: 李 筱

书 名: 收获文学榜2020中短篇小说

编 者: 《收获》文学杂志社

出 版: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地 址: 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

发 行: 上海文艺出版社发行中心

上海市绍兴路50号 200020 www.ewen.co

印 刷: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×1000 1/16

印 张: 34

插 页: 2

字 数: 705,000

印 次: 2021年3月第1版 2021年3月第1次印刷

I S B N: 978-7-5321-7913-8/I.6276

定 价: 88.00元

告 读 者: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: 0512-68180628

目 录

3	我们的娜塔莎	蒋 韵
32	黄河故事	邵 丽
85	浪的景观	周嘉宁
116	爱好哭泣的窗户	叶兆言
166	飞 发	葛 亮
204	骑白马者	孙 频
247	天空之镜	陈 河
293	不间断的人	双雪涛
329	我所知道的马万春	尹学芸
366	荒原上	索南才让

短篇卷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|
| 407 | 最后一天和另外的某一天 | 艾 伟 |
| 418 | 仙 境 | 哲 贵 |
| 433 | 瀑布守门人 | 田 耳 |
| 446 | 离开中英街需要注意什么 | 邓一光 |
| 459 | 人类的算法 | 弋 舟 |
| 472 | 玫瑰，玫瑰 | 张惠雯 |
| 488 | 虞公山 | 徐则臣 |
| 498 | 去大润发 | 王占黑 |
| 516 | 鹭鸶姐姐 | 唐 颖 |
| 526 | 探照灯 | 宁 肯 |

■ 附录：2020 收获文学榜榜单

我们的精神生活

收获文学榜 2020

中
篇
卷

我们的娜塔莎

蒋 韵

授 奖 词

蒋韵总是在无情的世界里寻找多情，《我们的娜塔莎》以诗意笔触回望过去严酷年代，以缠绵悱恻笔调打造爱之坚贞，用欲说还休口吻描画友情之痛。娜塔莎与中国丈夫的异国之恋，杜若、姜友好、夏莲、娜塔莎四位女性之间的相互扶助与疏离，缔结出一曲有关人性与命运的浪漫神话，深情呼唤无尽岁月中的绮丽与悲伤。（徐坤）

一 城市童话

安同志带着他的妻子娜塔莎来到这个北方城市落户的时候，是1958年。那一年，杜若刚满四岁，是幼儿园小班的学童。杜若的生活，照说，和他们没有丝毫的

瓜葛。

杜若家，住城南，安同志和娜塔莎家，确切住在哪里，地址不详。

安同志叫什么，他们都不知道。这个他们，指的是长大后的杜若和她的伙伴们，是这个城市里所有那些不安于小城生活的时尚青年。那时，人们把这样的青年称为：

思想意识不健康。

安同志叫什么，一点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他很勇敢和浪漫，在莫斯科或者列宁格勒学习的时候，爱上了一个叫娜塔莎的俄罗斯姑娘。这样的恋爱或者婚姻，在当时，据说有很多，但往往都在中国男生回国时宣告分手。安同志却没有松开他的手，他紧紧地拉着他的娜塔莎，坐了九天九夜火车，穿过俄罗斯广袤的土地，无边的白桦林，穿过秋色迷人的西伯利亚，把这个穿布拉吉、吃面包黄油酸黄瓜的姑娘，还有他们四岁的儿子和两岁的女儿，带回到了我们的土地上，带回到了大陆深处这个吃五谷杂粮的北方城市。

透过车窗，安同志指着蓝天之下两座并立高耸的古塔，说道：“亲爱的，我们到家了。”

那是这城市的标志，双塔。它们一千多岁了。安同志搂住了娜塔莎的肩膀，说：“你听到它说什么了吗？它说，好小子，你真有本事啊，带回一个这么美丽的好媳妇。”

这像是一个童话的结尾，“从此他们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”而真实的生活才刚刚开始。

接下来，是1960年，共和国历史上的饥馑之年来到了。

再接下来，就是安同志的祖国和娜塔莎的祖国交恶。后来，在一个叫珍宝岛的小岛上，两个国家终于刀兵相见。

那时，这个城市刚刚“复课闹革命”不久，那些自1966年之后，在“江湖上”浪荡了三年的小学毕业生们，一拥而入，走进了这城市各个中学的大门。教育革命了，也不需要考试，也不看成绩，只看你

家庭住址，就近入学。杜若非常幸运，她的家，和这城市曾经最好的中学，华北地区重点学校，仅隔一条马路。一抬头，就能看到那学校晚自习时璀璨的灯光。母亲常对杜若说：“杜若，你将来一定要考到那里去啊，那是你的学校。”杜若说：“那杜仲呢？怎么就是我的学校，不是杜仲的？”母亲不说话了。

杜若家姐弟三人，她最大，老二是弟弟杜仲，最小的是妹妹叫杜茯苓。姐弟三人的名字，都是中草药。

三个孩子中，最聪明的，是杜若。母亲一直这样认为。

这下，聪明的杜若和不够聪明的杜仲，不费吹灰之力，都进了这所全省最好的中学。但母亲却高兴不起来。这个世道，不是读书的世道了。再好的学校又能怎样？果然，开学没有多久，杜若就被选进了学校的宣传队，跳舞唱歌去了。接下来，竟是全体停课，备战备荒，挖防空洞，防止苏修的进犯。

整个城市，进入战时状态，各家各户，每一扇玻璃上都用裁开的纸条贴了米字，怕的是苏修的飞机轰炸。甚至做好了战争疏散的准备。一旦局势吃紧，有很多人将会离开城市，疏散、撤离到安全的后方去。

报纸、广播，都是战争的论调。

全市举行了战备汇演，杜若的学校排演了一个类似活报剧又类似音乐剧的节目，名字叫《珍宝岛的胜利凯歌》。里面有歌有舞，有说有唱，有解放军、有老渔民，有女民兵，有反坦克火箭弹也有三八大盖和红缨枪，总之慷慨激昂、起伏跌宕，以破竹之势，一路披荆斩棘，杀进决赛圈直至获奖。另一边，挖战备防空洞的也不示弱，往昔的操场，如今沟壑纵横，像战壕像掩

体。土方工程比预期提前完成，全校同学又马不停蹄去砖窑拉砖，去河边拉沙，烧石灰，不到半年，防空洞大功告成。别说，还真是漂亮。红砖撞顶，处处有巧思，俨然就是个地下王国。有许多人来参观，也同样获得了表彰。

不过，也付出了代价。那是在挖土方时，曾出过一次事故。有一天，一个男同学不知怎么失足掉进了三米多深的壕沟底，受了重伤。有人说是他和人打架，推推搡搡，没站稳栽进去的。有人说他是遭人暗算，趁他不备被一把推下去的。奇怪的是现场居然没人看见发生了什么，人人似乎都有不在场证明，没人说得清楚真相。出事后，女同学们都为他难过，担心他是否会落下残疾。男生们则说，这就叫报应，为什么掉下去的偏偏是这个二毛子？谁让他们来侵略我们的？

这摔伤的同学，叫安向东。从前，他不叫这个名字，他叫安德烈。

他是个中苏混血儿，高大、英俊、迷人。

摔伤后的安德烈再也没来过学校，他退学了。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，只听说他的腿落下了残疾。一个美男子，有了残缺。那时学校采用军事化的管理，班级用军事术语“连、排”来命名。杜若和他不同排，不同连，没有过任何的交集。只有一次，某个黄昏，放学后，杜若有事耽搁了，出来时，昏暗的走廊上静悄悄，一个人迎面走来，杜若不禁停下了脚步，她以为自己产生了幻觉：这是什么？是从希腊神话中跑出来的男神吗？她错愕地闪过这念头。好美啊。她觉得呼吸不畅。第一次，她被美伤害。原来，“美”和帝国主义一样是霸道、不讲理、有侵略性的。

后来她知道了，这个美男子，叫安向东。

安向东或者安德烈出事后，杜若难过了许久。为一个陌生人难过，杜若自己也觉得匪夷所思。她不能想象看见一个瘸了腿的安向东从走廊里迎面走来，她觉得那是冒犯。对什么冒犯，对谁冒犯，她说不上来。多年之后，杜若似乎想明白了，那是对造物、对生命最神秘秩序的冒犯吧？一件如此完美的杰作毁了。

这个安向东，或者安德烈，是不是安同志和娜塔莎的儿子？应该是吧？这城市，莫非还有隐藏的娜塔莎或者玛莎、柳芭不成？不过杜若也不能确定。谁又能确定呢？安同志和娜塔莎一直像传说一样活在这个城市，杜若从不知道有谁真正认识他们。反正杜若身边没有这样的人。杜若的父母身边也没有一个这样的人。

姜友好是北京人，在山西这个内陆省份当兵。复员后分到了省人民医院，做了一名眼科护士。

姜友好是个喧哗的漂亮女人。她走到哪里，哪里就不会安静。她来到这个内陆城市没有几年，就有两个男生为了争夺她打架斗殴伤人进了局子，还有一个自杀未遂。还没等那个切腕的人养好伤口，姜友好女士就又有了新的恋情。周而复始。后来，毫无征兆地，就突然结了婚。用今天的话说，她是闪婚。她丈夫是现役军人，在海军服役。姜友好回北京探亲时，偶遇了也是回京探亲的年轻的海军军官，看到他的第一眼，姜友好就叹了口气，在心里对自己说：“友好啊，你玩够了，疯够了，可以歇歇了。”

他们的新婚之家，就安在姜友好工作

的城市。她供职的医院在集体宿舍的筒子楼里分给了她一间屋子，足有十六七平方米，向阳，通风，四壁洁白。从前，姜友好的好客是出名的，朋友、朋友的朋友、朋友的朋友的朋友，最终都成了姜友好的座上客。有很多四处招摇说是她朋友的人，其实，她连对方的名字都记不住。婚后，她一反常态。安静了下来。从前，那么喜欢热闹，其实，是心里空虚孤单。现在，有了海军军官，她觉得自己有力量可以对付这个沉闷的城市和生活了。

她开始认识一些新的人，新的朋友。和从前的那些朋友渐渐断了联系。杜若就是这时候认识了她。杜若从铁路建设兵团回来，分配到了一家集体所有制的小工厂上班，被飞进的铁屑伤了眼睛。她中学的同学带她去了省立医院的眼科，说：“我认识那里的一个护士，她能想办法给你多开几天假条。”杜若就这样认识了姜友好。

杜若的同学叫夏莲。夏莲是列车员，跑北京。她常常会替姜友好从北京带东西回来。友好的家人把东西送到月台上，他们像地下工作者一样三下五除二完成交接。那些东西，几乎都是吃的，糕点、花生米、腊肉、炼好的猪板油、芝麻酱，有时干脆就是一大块冷冻的五花肉，或者一袋大米。这个城市，物资奇缺，供应的口粮以粗杂粮为主，肉、蛋、食油，则少得可怜，每人每月的份额以“两”为单位来计算。所以，像夏莲这样跑北京、郑州、上海的列车员，真是抢手啊。他们源源不绝往自己的城市输送着紧俏的物资，像曾经的“飞虎队”。

所以，姜友好怎么能驳夏莲的面子呢？她很痛快地帮了她们的忙。

真正让杜若和友好熟识起来，是因为

后来的一件事。

有一天，杜若自己很冒失地跑去医院找友好了。那是一大早，医院还没上班，她挂了号，等在眼科门诊前。一看见姜友好，她就迎了上去。

“你好，你不记得我了吧？”她说，“我是夏莲的朋友。”

“我记得，”姜友好说，“有事吗？”

杜若脸红了，“真不好意思，能帮我开个病假条吗？”她说，“单位在搞会战，赶活儿，一律不准请事假，我是真没办法了。夏莲跑车，不在，我只好厚着脸皮来找你，能帮忙吗？我急需要两天的时间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一个朋友借给我一本书，只给我两天时间，那书是大部头，太厚了，我要是白天上班，晚上看，就是一分钟不睡觉也看不完，”杜若回答，“可是我太想看那本书了，想了很久，好不容易才借到手——”

“我知道了，”姜友好打断了她，“没问题，我可以帮你忙。”

杜若没想到，她答应得如此爽快。假条到手，她骑着自行车飞奔而去，都不记得自己是否说了谢谢。可她心里真是感谢啊。她听夏莲说过，这个姜友好，有个不一般的出身，父亲是京城的高官，二十年代的老布尔什维克。如今虽然“靠边站”，但，《红楼梦》讲话，瘦死的骆驼比马大。原以为她会很傲娇，没想到，竟如此的不搭架子。

到下个星期天，杜若在家掌厨，顺势做了一些蛋饺。她把蛋饺装到饭盒里，去找夏莲，说：“这个，你送给姜友好吧。你不是说她这个人就好吃吗？我家没什么稀罕东西，这蛋饺的肉馅里，我掺了点莲菜，味道还细致。”对自己的厨艺，杜若还是自

信的。

又一个休息日，夏莲来找杜若，说：“姜友好请咱们去她家吃饭。”杜若还没回答，夏莲又说：“不过她请你来掌勺。”

这下，杜若自然没法推辞。

姜友好的家，明亮、清爽。白色亚麻补花床单，花朵也是白色的，同款的桌布、窗帘，遮盖住了公家分配的千人一面的家具。一色白亚麻中间，只有一只花瓶是猩红如血的。那是一只水晶花瓶，后来杜若知道，那花瓶是她父亲早年从捷克带回来的。

“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素净的婚房。”杜若深觉意外地这么说，心里其实还补了一句：“雪洞一般。”

“我也从来没有见过，因为一本书跑来找我开假条的。”姜友好这样回答。

杜若愣了一愣，脸红了。

“哎，是什么书？”姜友好笑着问，“那天没顾上问你是什么书你就跑了，弄得我心里直痒痒，痒到现在。我就想知道，到底是什么书值得你费那么大劲？”

杜若也笑了：“《罪与罚》。”她回答。

“哦——”姜友好长长地哦了一声。

她听说过这本书。也知道作者。但这个人写的书她一本也没看过。从前，她的那些朋友，也几乎没有一个人看过这个人的书。他们顶多看《娜娜》、看《俊友》、看《小酒家》，或者看《德伯家的苔丝》，这个人的书，他们不碰。她也不碰。

“你有点儿特别，”她说，“喜欢看布道的书。”

“你是不是觉得，我特别乏味？”杜若笑着问。

“不啊，”姜友好笑了，“我觉得你这人特有趣，为了看一本布道的书而撒谎，你

不觉得有罪呀？还有，你身上有两点正是我最喜欢的。”

“哪两点？”杜若好奇地问。

“一，爱脸红；二，会做菜。”姜友好回答，“真是完美的朋友。”

她们都笑了。杜若想，这个人，也有趣。

夏莲说：“杜若，今天给友好露一手，她这里有好东西，你猜我昨天给她捎回来什么？一块牛肉！”

那一天，杜若用这块珍贵的牛肉，做了好几道菜：一道酱牛肉、一道咖喱土豆牛肉、一道是经典的红烧牛肉。还炆炒了一道醋熘白菜，做了一个冬瓜火腿汤，焖了一小锅米饭。杜若对姜友好说：“酱牛肉我们不动了，留着，你自己吃方便。卤汤你明天可以用来下面条。”

姜友好笑着说：“不，汤我要留着，好好保存，留一百年，就是百年老汤。”

杜若笑了，知道姜友好这么说，是委婉地赞美她的厨艺。

那天，她们喝了酒，酒是竹叶青，本地的名酒。杜若把酒倒在了一只小瓷壶中，将小壶坐在了一只钢精盆里，里面蓄了热水，权当温酒器。杜若说：“天冷，酒要温了喝才好。”

姜友好说：“杜若，你好精致。”

杜若说：“这不是我说的，是薛宝钗说的。”

姜友好回答：“所以呀，你是活在书里。我们，是活在这个浊世上。”

杜若认真地望着姜友好，说：“正因为是浊世，才想逃进书里啊。”

窗外，下雪了。是这个冬天的第一场雪。三个人，围坐在一张折叠桌旁，喝着温过的竹叶青。外面的世界，渐渐白了，

屋顶、马路、树，都被雪遮盖、包裹。听不到雪落的声音，可杜若知道，雪落在大地上是有声的。她有时会在落雪的夜晚一个人站在雪地中央，静静地，听雪落的声音。时间久了，那细微的、细碎的沙沙声会渐渐变得扎耳朵。这种时候，杜若会觉得世界在她心里醒了。

姜友好说：“下雪真好，真适合这样吃吃喝喝啊。”

夏莲说：“冬瓜汤要不要再热热？”

姜友好说：“杜若，你的厨艺是跟谁学的？真厉害！你会做西餐不会？你知道红菜汤怎么做吗？”

杜若摇摇头，说：“不知道。红菜汤我只听说过，在小说里看见过，可我不会做，”她笑了，“我没吃过西餐。”

姜友好说：“真的？我有个朋友，做西餐很拿手，你没听说过她吗？她叫娜塔莎，是个苏联人。”

杜若一下子瞪大了眼睛：“娜塔莎？当然听说过，”她回答，“这个城市，谁没听说过娜塔莎？可我一直不确定，娜塔莎是个真实的人还是个传说。”

“怎么会不是真实的人？”这下轮到姜友好吃惊了，“她已经在这个城市生活了十多年了呀！”

“你认识她？她是你的朋友？”

“对呀。”

原来真有娜塔莎这样一个人啊。杜若终于、终于遇到了一个认识她、还是她朋友的人。她忽然觉得一阵心跳：

“那，安向东是娜塔莎的儿子吗？你认识安向东不认识？”她问。

“你是说安德烈吧？”姜友好沉默一下，回答，“当然认识了，你认识安德烈？”

“我认识安向东，他是我同学，”杜若

说，“我们初中时一个学校，算不上认识。”是的，算不上认识。没有说过一句话，可是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提起这个人，还是脸热心跳。

姜友好望着杜若，望了一会儿，说：“你又脸红了。”

杜若说：“不是，是你家暖气太热了。”

姜友好笑了：“好吧好吧，就算是我家暖气的问题。”这个过来人，什么没见过？她忽然问：“哎，你既然都认识安德烈，怎么会不相信有娜塔莎这样一个人？没有娜塔莎，哪来的安德烈或者安向东？”

杜若不知道该怎么回答。娜塔莎也好，安德烈也好，对于杜若来说，他们遥若星辰。杜若在这个世界，而他们在星空，都不是她生活里的人。

“你听说过安德烈的事吗？后来？”姜友好关切地问。

她摇摇头。

“安德烈失踪了。”姜友好轻轻说。

“失踪？”杜若完全没听明白她在说什么，“谁失踪了？”

“安德烈呀！”姜友好回答，“安德烈失踪好几年了。”

失踪？这听来简直就更像是……小说。杜若愣愣地望着姜友好，姜友好说道：

“是真的。安德烈残疾了，这你知道吗？他瘸了一条腿，这件事对他的打击特大，他是个特别自恋的人，我们有朋友说他就像希腊神话里面的那个水仙花少年……”

纳喀索斯，也叫塞纳西斯。杜若知道这故事。这个美少年纳喀索斯有一天在水中看见了自己的影子，可他不知道那是他自己，他太爱那个水中的少年了，终于有一天，他纵身投入水中向那个自己的影子

求爱，溺水而亡，死后，化身为水仙花。

那天，杜若听姜友好讲了另一个水仙花少年的故事。

二 安德烈或者安向东

姜友好是先认识安德烈，后来才认识娜塔莎的。安德烈比姜友好小许多岁，认识他是在北京一个朋友的家里。那时她还在部队，回京探亲，去这朋友家玩儿，一进门撞上了安德烈。她倒吸一口气，惊住了，想，这是哪里？不是北京吗？怎么会跑出这么一个古怪的小妖？

可是，真好看啊。

那时安德烈也就十三四岁，个子已经很高了。从外形上看，他几乎就是母亲的翻版，唯一不同的，是他头发和眼睛的颜色。母亲的金发碧眼，在他这里，变成了某种奇妙的棕色，说不出的一种灵动和神秘。朋友介绍说：“这是我表弟安德烈。”

姜友好失声叫起来：“你怎么配有这样的表弟？”

“嗨嗨怎么说话呢？”朋友说。

这朋友五大三粗，外号“李逵”。

安德烈应该是从小就习惯了这样的眼光，他知道在别人眼里自己是个异类。他平静地望着姜友好，说道：“我叫安向东。我是哪儿哪儿人。”他说的是那个北方省城。

“巧了，我就在那儿当兵。”姜友好说，“你家住哪儿？”

安德烈说了。

“不过，姐姐，我说了你也不能到我家去，你是军人，你不能去我们家。”

姜友好说：“现在不能去，复员转业就可以了呀。”她望着那个美少年笑了，“安

德烈，就冲着你，我也得复员。”

安德烈有点慌了：“你是在开玩笑吧？”

姜友好哈哈大笑：“我当然是在开玩笑。”

可是她真的复员了，还没有服役期满。当然不是因为安德烈。是她实在不适合军人的生活，她天性太自由放浪。起初，当兵是父亲的意志，而复员，则是她自己的主张。父亲没有拗过她，暗地里还是帮了忙，尽管他还未“解放”，但总还是有人脉。结果，姜友好虽然没能回到北京，但毕竟分配到了那个城市最好的医院里。很快地，在这个城市，她就拥有了自己生活的圈子，有了一群朋友。

是她把安德烈拉进了这个圈子里。

当然，这城市不算大，这圈子里，原本也有认识安德烈的人。就像滚雪球一样，你认识我，我认识他，渐渐地，大家就滚成了一团。

安德烈家里没有电话，她写信约他见面，他来了，看见穿便服的她，安德烈说：“姐姐你真的复员了？”

姜友好回答：“当然是真的，”她指指身后医院的大门，“要不你进去问问？”安德烈笑了。这是他们认识后，她第一次看见这个美少年的笑容。她觉得突然像是被阳光晃了眼睛。

“喂，你猜我下一步计划干什么？”她笑着问他。

“干什么？”

“等你长大，嫁给你，”她说，“让你娶我。”

她以为安德烈会大惊失色，会惊慌不已。可是没有。安德烈听了，认真地看着她，摇摇头：“不行，姐姐，”他说，“我不会娶你的，你千万不要等我。”

姜友好哈哈大笑，推了他一把：“逗你玩呢！”她说。不过她马上感到了好奇：“哎你为什么不要我呀？我不算漂亮吗？拒绝我的人，你可是第一个呀！你是不是觉得自己特好看啊？”

安德烈笑了：“我是好看啊。很多人想当我的女朋友。可我已经有了女朋友了。”

“你才多大就有女朋友了？”姜友好板起了脸，“不能这么早谈恋爱知不知道？”

“你这么说话像我妈妈。”安德烈说。

姜友好笑了：“你女朋友是谁啊？说给我听听？”

“不告诉你，”安德烈说，“但我可以告诉你的是，不管将来我女朋友是谁，我都不会娶。我不结婚。”

这下轮到姜友好吃惊了：“为什么呀？安德烈？”

“我不说，”安德烈回答，“不想说。”过了一会他强调，“叫我安向东，这是我的名字。”

这美少年，他不快乐。姜友好想。她其实有点懂得他不快乐的原因。那就让他快乐起来吧。

当天她就带他去了一个聚会，是在一个住在省府大院的朋友家。那天的来人中还真有认识安德烈的，果然是个女孩儿。他们说起学校的事，挖防空洞什么的，那女孩儿的妹妹和安德烈在同一所学校。

“我妹说，你们班男生欺负你，是吗？”女孩儿忽然这么问。

“没有。”安德烈从容地否认。

这个朋友的父母都不在家，刚刚去了“中办学习班”，那学习班在外地。家里没有家长，完全由着他们这些孩子折腾。那天他们煮了一大锅西红柿挂面，开了几个午餐肉罐头，炒了一大盘醋熘土豆丝，戳

了两瓶白酒在桌上。大家又吃又喝又吵又闹，但安德烈始终是安静的，滴酒不沾。有人硬把酒杯塞给他，姜友好拦住了，说：

“他还是学生，不能喝酒。”

“靠，咱哪个不是当学生的时候就喝酒了？姜友好你敢说你不是？”

姜友好回答得斩钉截铁：“他不一样。”

“他是不一样，”那人嘻嘻笑着回答，“哪个老毛子不喝酒？”

姜友好顺手把自己杯中的酒泼到了对方脸上。

“姑奶奶说不能喝就不能喝。”

回家的路上，安德烈对姜友好说：“姐姐，其实你不用替我拦着我也不会喝，我答应过我妈妈，我妈说我外公就是一个酒精中毒的酒鬼，那是她的噩梦。我妈说她为什么嫁给我爸和他跑这么远来到这里，很大的一个原因就是，中国男人不像俄国男人那样酗酒，尤其是那些在苏联的留学生培训生什么的，他们有纪律管着，更是模范。我爸就是没有纪律管着也不喝，他不爱酒。”他停顿了一下，“我也不爱。”又停一下，“我不能爱。”

“安德烈——”

“我是安向东，”他打断了她，“我叫安向东，姐姐。”

姜友好的心里，真的涌起了怜惜。城市的夜晚，黑暗而荒凉，他们同骑一辆自行车，他带着她。她默默地从后面搂住了他的腰，把脸贴在了他完美到无懈可击的脊背上。那一刻，她真觉得自己有了一个弟弟，这个非亲非故的城市给了她一个混血的、身份难堪的弟弟。她会保护他，她想。安德烈，不，安向东，我会保护你。

可是他出事了。掉进了防空洞里。是

被人推下去的。股骨粉碎性骨折。伤愈后，瘸了。

瘸了一条腿的安德烈，变了一个人。

起初，出事时，学校把他送进了附近的一家医院，做了手术，打了钢钉。那医院从前骨科很强大，但时逢乱世，一切都不正规，手术不成功。情急之下，姜友好帮他转到了自己供职的医院，做了第二次手术。

这仍然不算是一次完美的手术。

姜友好天天去病房看他。就是这时候她认识了娜塔莎，也认识了安德烈的妹妹安霞。安霞比安德烈小两岁，和安德烈截然相反的是，猛一看，就是一个肤色白皙的中国女孩儿，五官轮廓完全是父亲的轮廓，认真看，才能看出她眼睛的颜色是深棕色的，那种接近黑色的、本分的棕，让人踏实和安心。

没有见过安同志。安同志在“学习班”，不能自由行动。

安德烈的腿打了石膏，高高吊着，固定在病床上。他沉默，一天也说不了几句话。来探望他的，也都是女同学，姜友好想从她们中间找出那个“女朋友”，却一无所获：她看不出异常，他对她们一样的礼貌和漠然。没人的时候，姜友好忍不住八卦地问道：“哎，哪个是你女朋友？告诉我呗。”

“姐姐你还真信啊？”安德烈冷冷地回答。

那神情和语气，让姜友好感到怪异和陌生。

窗外，麻雀喳喳叫着。树叶开始飘落，秋凉了。安德烈望着窗外的天空，忽然问道：

“姐姐，我会不会变成一个瘸子？”

姜友好回答说：“想什么呢？你见过谁骨折了变瘸子的？现代医学治不了癌症还治不了骨折了？”

他嘴角轻蔑地翘翘。

“我有不好的预感，”过了一会儿他这么说，“要是我真瘸了，我宁愿死。”

姜友好一把捂住了他的嘴。

“安德烈你听好了，你要再敢说这些话，你要敢这么想，我——”她恶狠狠地瞪着他，“你信不信我现在就掐死你？”

他慢慢移开了她的手。

“听我讲个故事，”他说，“就是那年，去北京的时候，在一辆公共汽车上，我遇到一个女孩儿。那天车上人不多，我一上来，就看见了她，”他微微笑了，“没有人会看不见她，真美啊！我从来没见过这么美丽的姑娘，穿一件蓝印花布中式上衣，脑后梳一根独辫，神态就像仙女。以往，走到哪儿，我都是那个被注目的人，可是那天，她的一双黑眼睛就像蛊术一样把一车人的魂儿都吸进去了。这是我第一次遇到了一个比我美丽的人，一个让我呼吸不畅的人……车到了一个站上，停了。她站起来，朝车门走。一车的人这时都倒吸一口气。她摇摇摆摆走着，腿有严重的残疾，一看，就是小儿麻痹后遗症，瘸得非常厉害。她在一车人的注视下走完了那几步路，一切都毁灭了，真残忍呐，也真羞耻。我就站在车门那里，因为惊愕，我都忘了给她让路，我永远忘不了她对我说‘请让让’时那种羞惭的神情……姐姐，你愿意让我变成那样？”他望着姜友好说。

姜友好拼命摇头：“你怎么会那样？瞎说，你根本不会变成那样。”但姜友好知道自己色厉内荏，因为，事情很可能“是那样”，他的状况，不乐观。可她仍然嘴

硬：“就算瘸了也不会那样——”

“那是怎么样？”他笑了，“你告诉我。”

“你当然还是你——”

“安德烈吗？”他犀利地看着她，“你总是忘了我是安向东，我一直努力做一个安向东，可是我永远做不成。假如有一天我回到我母亲的故乡，在那里，恐怕也没有人把我当成一个纯正的安德烈。我只是个二毛子，对吧？好在我这个二毛子还算好看，漂亮，那是我仅有的一点东西，假如我连这个也没有了，变成一个残疾，那你让我靠什么活？”

姜友好眼睛渐渐湿了，她握住了安德烈的一只手，把它贴在自己脸上：“我不知道，安德烈，”她轻轻说，“我从来不追问，我不思考这些，为什么要思考？为什么不尊重生活的神秘感非要破解它？你破解得了吗？傻孩子，你学学我，活得就容易了。”

半年后，八个月后，一年后，最后一次复查终结了，所有人终于放弃了幻想，承认了那个不好的结局。

股骨干严重受伤缺损，加上手术的失败，安德烈的一条腿无可挽回地变短了。比起小儿麻痹后遗症那一类残疾，他瘸得不能算厉害，可是，他不是别人，他是水仙花少年。

他把自己关到了房子里，不见人。

医院组织巡回医疗队，上山下乡。姜友好跟着医疗队去了南部的中条山。临行，她去了一趟他家。可是，他不见她。任凭她怎样敲他家的门，他也不开。只是说：“你走吧，姐姐。”声音平静而冷漠。

他母亲娜塔莎追出来，说：“友好，怎么办？他要毁了。”娜塔莎突然迸出了哭声，“他开始问我要酒喝了。”

她们站在拥挤狭窄的楼道里，对望着，没有谁来救她们。门里，是那个绝望和无辜的、正在放弃自己的孩子，她们束手无策。她们都没有办法还给那孩子完美，神没有应许她们。楼梯旁一小扇肮脏的玻璃窗外，是彩霞满天的黄昏，流金溢彩，美如梦境，一束光涌进来，网住了轻轻哭泣的娜塔莎。姜友好默默地上前，拥抱了一下她，转身离去，她不想让那个母亲看见自己眼里的泪水。

一年后，等到姜友好从南部乡下回城，再见到安德烈时，她几乎没有认出他来。那是朋友们为她接风的聚会，他来了。姜友好一抬眼，看到眼前站了个陌生人：又高，又臃肿，皮肤粗糙，眼睛浑浊，满脸的粉刺，红肿着，浓浓的、不洁的络腮胡须，满身的酒气。姜友好惊得半天合不上嘴，许久，她小心翼翼问：

“我该叫你什么？安德烈还是安向东？”

“随便，”他笑着回答，“哪有那么多事，爱叫啥叫啥。”

他用水杯喝酒，是那种玻璃水杯。满满一大杯白酒几口就光了。和人叫板时，咕嘟咕嘟一口闷，喝得凶猛而贪婪。他就这样无可救药地朝着那个酒鬼的宿命坠落。还没终席，人就像一摊烂泥一样瘫倒在了地上。姜友好想把他拖起来，拽起来，朋友们就说：

“别管他了，每次都是这样，”他们若无其事地说，“开始大家还送他回家，时间长了，就烦了。哎，这次又是谁叫他来的？谁吃饱撑的把他叫来了？”大家你看我，我看你，都摇头。

没人叫他来，没人找麻烦。可是这不大的城市，他们这些人相聚的地方也就这几处，他总能循着酒味儿而来，来了，就